

民族史学概论

陈育宁



宁夏人民出版社

陈育宁

民族史学概论

宁夏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民族史学根论/陈育宁.-银川:宁夏人民出版社,
2001.10

ISBN 7-227-02337-0

I.民… II.陈… III.民族历史-研究-概论
-中国 IV.K2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1)第074421号

民族史学概论

陈育宁

责任编辑 龙城顺 张新荣
封面设计 郑涛
版式设计 欣荣
责任印制 来学军
出版发行 宁夏人民出版社
邮购电话 (0951)5044614
地址 银川市解放西街47号
网址 www.nx-cb.com
电子信箱 nrs@public.yc.nx.cn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宁夏精捷彩色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8
插页 2
字数 170千
版次 2001年10月第1版
印次 2001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 2000册
书号 ISBN 7-227-02337-0/K·260
定价 18.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 录

第一章 民族与民族史学 ·····	(1)
一、民族的概念	(1)
二、民族史学的研究对象和内容	(5)
三、民族史学的社会功能	(11)
四、民族史学必须坚持民族平等的原则	(16)
第二章 中国多民族国家的形成和发展 ·····	(21)
一、中国是多民族的地区	(21)
二、中国多民族国家的形成和发展	(25)
三、汉族在中华民族形成中的主体地位	(30)
第三章 民族史学理论研究的一个重要课题	
—— 中华民族凝聚力 ·····	(42)
一、中华民族凝聚力形成的历史前提——多源多流、 源流交错	(45)
二、中华民族凝聚力形成的历史基础——共同开发、 共同创造	(48)

三、中华民族凝聚力形成的历史途径——迁徙流动、 汇聚交融·····	(52)
四、中华民族凝聚力形成的历史根源——相互联系、 相互依存·····	(56)
五、中华民族凝聚力的历史作用·····	(59)
第四章 一个民族史学理论的新观点、新体系	
——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	(63)
一、费孝通“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新观点的提出 ·····	(63)
二、“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的主要特点·····	(68)
三、“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的发展脉络·····	(73)
第五章 历史上的民族关系及其发展趋势 ·····	(83)
一、民族关系的基本特点·····	(83)
二、民族关系的主要类型·····	(87)
三、民族关系的表现形态·····	(91)
四、民族关系的发展趋势·····	(98)
第六章 历史上的民族政策 ·····	(103)
一、历史上民族政策的实质·····	(103)
二、历史上民族政策的基本类型·····	(106)
三、历史上民族政策的特点及其文化根源·····	(112)
四、历史上的民族政策与中华民族凝聚力·····	(117)
第七章 少数民族的历史贡献 ·····	(122)
一、以坚韧的精神开拓、捍卫祖国的疆域·····	(123)
二、以辛勤的创造性劳动推动了古代生产力的发展 ·····	(128)

三、以聪颖的智慧创造了各具特色的民族文化,大大丰富了我国的文化遗产	(136)
四、封建史籍中的民族偏见及其原因	(139)
第八章 民族内聚的重要形式——民族迁徙	(142)
一、民族迁徙的四个阶段	(142)
二、民族迁徙的主要原因	(150)
三、民族迁徙的历史作用	(157)
第九章 少数民族社会发展形态与少数民族政权	(163)
一、少数民族社会向封建社会过渡的不同类型 ..	(163)
二、少数民族社会形态演变发展的若干特点	(169)
三、少数民族政权的类型	(171)
四、少数民族政权在中国历史上的地位	(177)
第十章 民族间和平交往的特殊形式——和亲	(184)
一、和亲是民族间和平交往的历史产物	(184)
二、和亲是统治者的政治工具	(188)
三、和亲在客观上有利于祖国统一和社会进步 ..	(194)
第十一章 民族英雄及民族历史人物评价	(203)
一、民族英雄及其类型	(203)
二、关于民族英雄问题讨论的几种意见	(210)
三、正确评价少数民族历史人物	(214)
四、历史上的爱国主义	(217)
第十二章 两种文化的形成、交流及融合	(222)
一、自然地理条件的差异是形成两种文化的前提性因素	(222)

二、两种文化的对撞、交流及其特点	(227)
三、少数民族文化的历史地位及中华文化的一体化	(235)
附录一:中国现有民族历史发展演变表	(241)
附录二:中国各民族语言系属表	(248)
附录三:中国少数民族分布简表	(250)
后 记	(251)

第一章

民族与民族史学

一、民族的概念

在民族史学研究中,首先遇到的一个概念问题,就是“什么是民族?”按照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民族是一个历史的范畴,是人类发展中在一定的历史阶段和历史条件下所形成的一种特殊形态的人们共同体。它不是单纯的“语言共同体”、“文化共同体”、“地域共同体”或者“血缘共同体”,也不是单纯的“经济共同体”、“社会共同体”和阶级形态的“政治共同体”。民族是由许多因素相结合而构成的一种内部统一性的人类群体;不是按照人们的意愿,而是由于历史进程而产生的一种具有很大稳定性的人类共同体。

“民族”一词,在国外中世纪后期已广泛传播。在我国只是到本世纪初才开始出现和使用。据有的学者考证,“民族”一词可能最早见于1899年梁启超的《东籍月旦》一文:

“东方民族,无可以侧入于世界史中之价值,此在日本犹可言,若吾中国则安能忍此也?”1903年梁启超把西方学者布伦奇利的民族概念介绍到中国来^①;同年由林纾等翻译成汉文的西方民族学著作,最初译作“民族学”和“人种学”。到1926年蔡元培著《说民族学》一文发表后,民族和民族学这两个词才开始在我国正式提出和使用。孙中山先生也阐释说:“我们研究许多不相同的人种,所以能结合种种相同民族的道理,自然不能不归功于血统、生活、语言、宗教和风俗习惯这五种力。这五种力,是天然进化而成的,不是用武力征服得的。”^②此后我国学术界和许多辞书对民族一词的解释大都本此。一般用义都比较广泛,和中国古籍中常使用的“族”、“部”、“人”、“族类”等词大体相同。从20世纪30年代到新中国成立后,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著作逐渐介绍到中国来,斯大林关于民族和民族问题著作的中译本陆续出版。其中最重要的就是1913年斯大林在《马克思主义和民族问题》(原题为《民族问题和社会民主党》)一文中对民族定义和民族形成于资本主义上升时代的著名论断,以及1950年发表的著名论文《马克思主义和语言学问题》。在这两部著作里,斯大林阐述了这样三个基本观点:1.“民族是人们在历史上形成的一个有共同语言、共同地域、共同经济生活以及表现于共同文化上的共同心理素质的稳定的共同体。”这就是民族理论学界一直作为经典论述的对民族的定义。2.民族“是一定时代即资本主义时代的历史范畴”,在此以前(形不成上述四个特征)“是没有而且不可能有民族的”,“这些特征只要缺少一个,民族就不成其为民族。”

3.“随着资本主义的出现……于是部族就变成成为民族”。从语言的发展上,提出了“氏族—部落—部族—民族”的发展模式。从此在民族理论中出现了“部族”这个概念和如何区分“部族”与“民族”的分歧。同时,也进而引出了对民族形成时间认识上的不同意见。

1953年,苏联史学家格·叶菲莫夫在苏联《历史问题》杂志发表论文《论中国民族的形成》,依据斯大林的理论模式,认为汉民族形成于19世纪和20世纪之间,此前的汉族是部族而不是民族。1954年我国史学家范文澜在《历史研究》杂志第四期发表了《自秦汉起中国成为统一国家的原因》这一著名论文,深刻分析了中国的历史特点和汉民族的发展过程,提出了汉民族形成于秦汉的观点,认为汉民族在秦汉时代已经具备了民族的特征,既不是部族,也不是资产阶级民族。“而是在独特的社会条件下形成的独特的民族。”^③随即在我国史学界和民族学界展开了不同意见的长期争论。这场大讨论,今天看来,是运用马克思主义的民族理论和历史方法同中国历史实际相结合的一次有深远影响的探讨。此后到60年代初期(1962年),牙含章等学者又提出了“蒙昧时代高级阶段已形成‘原始民族’”的见解,展开了民族形成问题的第二次大讨论。特别是自80年代以来,我国民族理论学者,对马克思主义关于民族概念和民族形成发展规律的基本理论,进行了全面、深入的论证和探讨。其中一个重要方面,是对传统公认的“四特征”模式的民族定义,提出了不同的看法。一些学者认为,斯大林的民族定义在理论和实践上存在很大缺陷,尽管在指导人们客观地

认识民族这一历史范畴的本质属性方面,曾起到重要的作用,抵制了在民族概念问题上的各种资产阶级唯心主义的错误观点,但是,随着民族研究和现实考察的不断深入,学者们发现,斯大林提出的民族定义和关于民族、部族发展模式的论述,还不能说是一个科学的、完备的理论体系。同世界各国和中国各民族形成与发展过程的实际情况相对照,还不免具有一种简单化、公式化和绝对化的弊病,没有对民族现象这一动态的历史进程给以最本质的概括。

在斯大林的民族定义中,“共同语言”、“共同地域”、“共同经济生活”和“表现于共同文化上的共同心理素质”等四个所谓特征是并列的并且是“缺一不可”的。而实际上它们有的只是民族形成的条件,例如共同经济生活和共同地域等,本身并不是民族共同体得以区别于其他人们共同体的必须具备的本质特征,不具有民族的特定属性。把民族形成的条件和形成后的民族所具有的本质特征混淆起来,就会造成一系列的误解。一个民族在自己的发展过程中,不可能总是住在一个地域、讲一种语言和总是过着不同于其他民族的“共同经济生活”,这是不言而喻的。既然是可以变动的条件,就谈不到是民族这一人们共同体的独有的“特征”,更不能得出“只要缺少一个,民族就不成其为民族”的结论。民族作为一种稳定的人们共同体,其特征必须具备相应的稳定性。在这个方面,民族的文化共同性和自我认同的归属感,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四特征”模式的民族定义,恰恰没有着重于这一点。

有的民族理论学家提出:在对斯大林民族定义的评价

或修改上,应该着重强调的是:民族特征的变动性及民族自我意识和民族文化传统的相对独立性与稳定性,这样,民族的定义可以表述为:“民族是人们在历史上由共同地域、共同语言、共同经济生活等要素所形成的具有共同的文化传统和民族自我意识的比较稳定的共同体。”^④

我国民族史学论著中,通常都是广义地使用民族这一概念,这不仅符合中国的历史特点和史学传统,也符合马克思和恩格斯关于“古代民族”和“现代民族”等概念的基本思想。对于中国的民族历史学者所使用的“族”、“人”和广义的“民族”等概念的含义,应该从中国的民族和历史实际的特点来加以理解,使之不断充实以时代的内容,确切地反映我国悠久而独具特色的民族形成史与发展史的实际。这是我们理解与运用民族概念的一个基本的原则。

二、民族史学的研究对象和内容

民族史就是指民族发展的历史过程以及对这一历史过程的记载和阐述。从时间上讲,民族史包括了民族从起源、形成、发展、演变的全部社会历史过程;只要民族存在就有其发展的历史;随着民族的消亡或某一民族的分化与消失,其历史也就终结。在人类整个发展历史过程中,民族史只是其中的一个段落,尽管这个“段落”也是相当漫长的,迄今已延续了几千年乃至史前的时代,但是它同人类社会的全部发展史是有时间界限和区别的。不能把人类历史全部归为民族史,也不能把民族的历史同民族形成以前的历史截

然地割裂开来。从民族形成的规律来看,民族的起源和某一特定民族的形成,是一个十分复杂的动态过程,不能把具有起源意义的某一民族的“先民”史同这一民族形成后的历史简单地、直接地画等号。民族史包含着他们的连续性、承继性,也包含着二者的变动性和交错性。

从空间形式上讲,民族史可区分为社会民族史和民族社会史。社会民族史也就是整体民族史,是对某一时代或某一地区、某一国家范围内民族结构及其历史状况的总体记述和认识。按年代划分的,如“欧洲中世纪民族史”、“中国唐代民族史”、“清代民族史”等等;按范围划分的,如“中国民族史”、“甘肃民族史”、“东北民族史”、“云南民族史”等等。民族社会史是指专门的民族史,即某一个民族形成与发展的具体历史过程和对这一过程的记述与认识,也区分为按范围或按年代划分的同一对象而不同考察角度的专门史。如“中国蒙古族史”或“中国藏族史”是相对中国民族史而言的专门史。按年代划分,诸如“古代羌族史”、“明代蒙古史”等等。也可将二者结合的,如“先秦民族史”、“夏殷民族考”、“商周时代古族考”^⑤等等。

总之,民族史就是民族发展的历史和对这一历史过程的记述和认识,是民族这一主体在客观世界的历史过程中形成、发展与社会变化的轨迹,也是民族发展过程这一客体在人们对全部历史认识中的反映和记述。民族史作为历史学的一门分支学科,它所研究的历史,是以民族为主线的历史,是民族发展的过程,即对民族的起源、变迁、社会兴衰和民族间相互关系变化的各种过程及其规律性的研究。从某

种意义上说,民族史学又是历史学和民族学相结合的一门历史学科,它所包含的内容,除了历史学的研究内容外,还应包括某些民族学的内容。总之,民族史应包括古今各民族的生产、生活、政治、文化及民族间相互关系的变迁史、发展史,包括各民族的起源史、社会史、政治史、经济史、文化史、军事史、人口史等等,既有纵向演变过程,又有横发展联系。通过运用历史学与民族学相结合的理论与方法,考察与揭示各民族的完整历史及其客观规律。

这里所讲的民族史,主要是指历史上和现存的我国境内少数民族的历史。大家一翻开历史课本,就会接触到这样一个观点,即我国是一个历史悠久、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现在我国有 56 个民族,其实,在我国历史上曾经有过大大小小 100 多个民族。中华民族的历史是各民族共同创造的。过去由于受封建正统观念的影响,忽视甚至歪曲少数民族为推动中国历史发展所起的重要作用,始终没有给少数民族的历史以应有的地位。封建正统观念自汉代形成后,日益发展完善,成为维护封建统治和封建制度的意识形态,表现在民族关系上,认为汉族是正统,是礼义之族、文化之区,处天下之中,“内诸夏而外夷狄”,其他民族则是“虽有君长而无礼义”的蛮族。汉族建立的中原王朝是正统,其他少数民族建立的政权则是“藩属”。认为夷夏有别,对周边民族予以歧视,“非我族类,其心必异”^⑥。在这种封建正统观的统治下,封建史学不可能对少数民族的历史作用和地位作出正确的描述。

马克思主义史学的确立,使我们能够用科学的民族观

去观察历史,从而越来越认识到,少数民族历史在中国历史中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谷苞先生有一个观点,他认为,当秦汉时期中原地区形成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同时,北方游牧区也出现了一个“诸引弓之民,并为一家”^⑦的大一统的局面,即匈奴族建立的军事奴隶制的政权。当时匈奴族的首领冒顿单于,以其“控弦之士”三十余万东击东胡,北服丁零,西逐大月氏,南并楼烦、白羊王,以漠南河套为中心形成了一个强大的游牧帝国。匈奴帝国的统治区域东起朝鲜边界,横跨蒙古高原,向西与氐羌相接,向南延伸到河套以南的今陕北、晋北一带。南北两个统一体的汇合才是中华民族作为一个民族实体的进一步完成。费孝通先生在《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一书提出,中华民族多元一体结构在文化上呈现出以黄河流域农业文化为主体,长城以北草原文化等为主要成分的构成特点。中华文明作为人类社会古老而经久不衰的文明之一,开始形成的时候就是黄河农业文化与长城以北草原文化结合的产物,二者在长期的碰撞、交流中互相吸收、融合,尤其是农业文化吸收草原文化,壮大自己,构成了中华文明最基本的成分。汉朝改华夏族为汉族,族体进一步壮大,之后又向周边迁移,带动了中原汉文化,二者的进一步联结,又发展壮大了汉文化。历史上众多的民族把自己的智慧、文化贡献给了中华民族这个整体,中华文明是由各民族共同创造的。如果不能在中国历史的描述中充分地表达出各少数民族的历史及其作用,那中国历史就是不完整的。

解放以来,党和政府十分重视民族史的研究工作,把它

看作是整个民族工作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民族史研究在各个领域里逐步开展,大体经历了三个阶段:

(一)1950-1955年。新中国一成立,一方面需要对边疆一些少数民族进行民族识别,另一方面,需要搞清楚边疆少数民族的经济社会和历史变迁状况,以便制定和落实帮助少数民族发展经济文化的政策和民族区域自治政策,于是立即开展了对民族地区的调查研究,许多民族史研究工作者深入民族地区,结合历史文献的记载,实地调查民族语言、文化、族源、迁徙等状况,这对于民族史研究的开展,起了很大的推动作用。

(二)1956-1966年。这一期间一项主要的工作是随着少数民族地区民主改革的迅速开展,对处于不同发展阶段的少数民族的社会历史进行了大规模的全面调查,由全国人大常委会民族委员会发起并组织了历史学、民族学、社会学、语言学的专家及从事民族工作的同志1000多人,分赴各个民族地区进行全面的社會历史、语言文化及风俗习惯的调查,并且形成了包括各种记录资料在内的3000多万字的资料宝库。这是党在解放后所领导的一次世界学术史上罕见的、有上千人参加的大规模科学考察活动。通过这次大规模的调查研究,基本弄清了解放前或民主改革前,由于历史的原因和边疆的特殊地理条件造成的各民族的社会经济发展的不平衡状态,并且直接表现为各民族经济社会的差异性和多样性,以及社会形态的不同。比如解放前还停留在封建初期农奴制社会的有藏、傣、部分维吾尔、纳西等族共约400万人,还处于奴隶制社会的大小凉山彝族有100

多万人,大约还有 60 多万人阶级分化尚不明显,不同程度保留着原始公社所有制残余。从经济形态来看,北方是以原始狩猎、捕鱼和游牧为主,南方基本上是以“刀耕火种”的农业为主,他们都不同程度保留着各式家族公社或其解体阶段的特征,以及在这一基础上向前发展了的农村公社及家长奴隶制。他们的上层建筑和意识形态都保存着原始宗教——萨满教和原始巫教。这些调查研究的成果,不仅取得了丰富的第一手材料,直接为民族工作服务,而且为民族史研究提供了珍贵的活材料,大大丰富了民族史学、考古学、民族学、语言学等学科的内容,为民族史研究的全面进行打下了基础,提出了许多具有理论价值的新课题。在此基础上,民族史学工作者对许多重要的专题开始进行了深入的研究。

(三)改革开放以来,民族史的研究发展到一个新的阶段,无论在广度和深度上都取得了空前的进展。这一时期,出版发表了许多论著,内容丰富,涉及面广,研究领域大大拓宽,研究队伍壮大,特别是许多少数民族专业工作者成长起来;对外学术交流大大加强,开阔了视野,增强了信心。一系列重要研究成果的取得,不仅进一步完善和丰富了民族史学这一学科,而且充分显示了这一学科在多民族社会主义国家现代化事业中的重要社会功能。在民族史研究中,越来越多的人自觉地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主义,运用民族平等的原则去认识和研究各个民族的历史以及它们的关系,这种民族史观的根本变化,在社会上产生了强大影响,成为我国各民族长期团结稳定的因素之一;民族史学